

关于开展 2019 年下半年退休教师返聘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根据《中国矿业大学退休教师返聘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中矿大〔2018〕1号）的规定，经研究决定开展 2019 年下半年退休教师返聘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返聘条件

- 1、师德高尚，身体健康，个人自愿。
- 2、退休前受聘在副教授及以上专任教师岗位。
- 3、教学水平高，退休前为教学骨干教师。

二、返聘期限

返聘期限为 1 年，自 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2 月。

三、工作任务及补贴标准

1、返聘人员的工作任务及补贴标准按照《中国矿业大学退休教师返聘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中矿大〔2018〕1号）规定执行。

2、具体工作任务由返聘学院制定，需明确讲授课程类型、课程名称，实际学时数等。

四、工作程序

1、用人单位召开党政联席会议，根据岗位要求和现有人员配置情况，提出返聘建议，并征求教师本人意见。**2019 年 11 月 21 日前**，将《中国矿业大学退休教师返聘审批表》上报人力资源部。

2、人力资源部审核汇总，报主管校领导审批。

3、经学校批准同意返聘后，人力资源部、返聘单位、返聘教师三方共同签订《中国矿业大学退休教师返聘工作协议》，执行学校相关政策。

联系人：袁莎莎，联系电话：83590210

邮箱：kdrsk@cumt.edu.cn

地址：南湖校区行健楼 A209 室

特此通知

人力资源部

2019年11月15日